桃園市立芭里國民小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線上補課計畫

109年4月29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壹、 目的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為維護本校學生學習權益，協助教師運用線上

 學習平臺與教學資源工具，讓學生學習持續不間斷，特訂定本計畫。

貳、 依據

 一、教育部109年2月15日臺教授國字第1090013527號函頒布「因應嚴重特殊傳

 染性肺炎疫情國民中小學及教保服務機構停課與課業學習及成績評量實施

 原則」。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2月2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19261號函頒

 布「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停課標準」。

 三、教育部109年2月2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21072號函頒布「線上課程教學

 與學習參考指引」。

 四、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9年3月9日桃教中字第1090019930號函頒布「桃園市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補課、居家學習及

 成績評量實施原則補充規定」。

 五、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9年4月20日桃教中字第1090034382號函

參、 適用對象

 本校發生停課之個別學生、部分班級或全校學生。

肆、 停課標準

* 1. 學校一班有一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班停課。
	2. 學校有兩位以上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學校停課。

伍、 停課因應

 一、個別學生停課：確實掌握停課學生情形，建立聯繫管道，適時提供需求協

 助，並由任課教師協助進行居家自主學習，給予課業輔導，如提供線上補

 充或書面教材、即時課程錄影或影片、派送課前預習、課後複習材料及作

 業(學習單)。

 二、部分班級或全校停課導師及任課教師建立班級聯繫管道，以關切停課學生

 在家生活與學習狀況，適時提供必要協助。學校於停課期間，利用網站宣

 導相關事項，鼓勵學生居家從事有益身心的學習活動。

 陸、 補課原則

 一、本校於停課期間，採用部分線上補課為原則。

 二、本校統一規劃使用Line直播平臺及因材網等數位學習線上平臺，進行同步

 及非同步課程，並協助指導老師建置服務帳號密碼，辦理平臺操作研習及

 課程，以利線上課程教學實施及學習不間斷。

 三、教師應依學生學習需求及停課期間課程進度，規劃課程內容及評量方式，

 並指派學習作業，在授課過程中留存線上紀錄或可資證明之資訊(如後臺

 時間紀錄、螢幕截圖紀錄及學生學習歷程紀錄)，於復課後提交教導處核

 查，得折抵到校補課時數。

 四、學生線上學習所需載具以自備為原則，倘有借用需求可依本校載具借用管

 理辦法申請借用，並於復課後繳回。

 五、本校各領域規劃補課情形如附件一。

 柒、 實施方式

 一、行政

 (一)訂定補課規劃表及線上補課計畫，提報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二)盤點本校及學生家中資源設備情形，研擬學校載具借用辦法，以利經

 濟弱勢學生申請借用。

 (三)協助教師學習建置並開通Line直播平臺及因材網數位學習線上平臺帳

 號密碼。

 (四)辦理全校教師平臺操作研習，協調資訊相關課程進行全校學生操作教

 學，並落實實作演練。

 (五)於本校網站首頁建置線上學習專區，公告學校規劃作為，提供師生線

 上課程及學習相關資源。

 (六)透過電子及書面通知向家長說明線上學習相關事宜，加強親師生宣

 導，以達合作效益。

 (七)於教師進行線上課程時查堂，確保教學狀況，並協助教師排除線上教

 學問題。

 二、教師

 (一)確認自備之資訊設備無虞。

 (二)確認平臺帳號密碼，並熟練平臺操作方式。

 (三)組建任課班級學生群組，製作點名表，並架構平臺授課空間，指導

 學生如何進行線上課程學習。

 (四)設計線上課程教材、學習單及評量方式。

 (五)即時掌握學生線上課堂出席及學習狀況，教師每堂課需進行 40 分

 鐘以上的時間，並將學生完成學習單或課程內容……等相關資料，於

 復課後提報授課時間證明、學生評量成績及未進行線上補課學生名

 單等資料予教導處，以利折抵到校補課時數。

 (六)鼓勵學生善用數位工具即時學習，提升學習效益，並適時提醒學生

 休息及運動，以維持身心健康。

 三、學生

 (一)確認家中資訊設備無虞，或了解學校借用設備相關規定。

 (二)確認平臺帳號密碼，並熟練平臺操作方式。

 (三)加入任課教師建立的班級群組和授課空間，並配合教師規劃進行實

 作演練。

 (四)了解學校設置的線上學習資源及任課教師規劃的線上課程進行方

 式，以利居家自主學習。

 (五)未能進行線上補課的學生，於復課後利用午休時間，在學校電腦教

 室完成停課期間的課程進度。

 四、家長

 (一)了解學校對於線上學習的規劃方式，並指導孩子掌握任課教師的

 授課做法及內容，落實學習不間斷

 (二)協助孩子準備資訊設備，或了解學校借用設備相關規定。

 (三)關心、引導及陪伴孩子居家學習，協助建立學習信心，讓學習持

 續不間斷。

 捌、 成績評量

 一、個別學生停課

 (一)未參加定期評量的學生得補行補考，成績以實際分數計算為原

 則，評量時間和方式由本校另行公告。

 (二)平時評量(如作業、報告、學習單、作品等)依任課教師教學目標

 自訂之。

 二、部分班級及全校停課部分

 (一)部分班級停課：學生無法參加定期評量者，於復課後補行評量，

 以實際成績登錄，並依本校成績評量等相關規定辦理。

 (二)全校停課：如無法依期進行定期評量，由本校調整實施日期及次

 數，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定期評量範圍得視實際授課

 進度調整考試範圍。

玖、停課班級完成因附件二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補課暨評量實施計畫表經報教育局同意後，則依補課後提交資料折核定抵到校補課時數。

拾、本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呈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一**

**桃園市中壢區芭里國民小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補課規劃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領域 | 科目 | 補課方式 |  | 其他配套措施(校內行政分工及聯繫窗口等) | 備註 |
| 到校補課(填列補課時段，如晨光時間、週六日、寒暑假或課餘時間等) | 線上補課 (填列實施平臺、實施方式、折抵到校補課時數及對未能線上補課學生之相應學習措施等) |
| 領域學習課程(分科教學分科填列) | 語文 | 國語文 | 依補課規劃表進行補課1.低年級:星期一、三、四、五各補5節，星期二補2節，星期六補9節，每日17:00放學，每周可補完31節。(低年級每周23節)2.中年級:星期一、二、四各補3節，星期三、五各補5節，星期六補9節，每日17:00放學，每周可補完28節。(中年級每周29節)3.高年級:星期一、二、四、五各補2節，星期三補5節，星期六補9節，每日17:00放學，每周可補完22節。(高年級每周32節) | 1.於補課規劃表(如附件二)載明於停課期間實施線上補課，並留有線上紀錄或可資證明之資訊者，其授課時數則得抵免復課後應補課時數。 2.實施平台參考： (1)同步教學□Google Classroom、□Google meet、□line、□Jitsi Meet、□Microsoft Teams、□其它  (2)非同步教學□youtube、□google雲端、□facebook、□學校線上學習平台、□學習吧、□其它  (3)指派學習任務：□教育部因材網、□均一教育平台、□google雲端、□FB、□Line＠、□email、□PaGamO、□其它 派送作業或評量3.點名-任課教師需確認學生上線及學習狀況，適時與家長聯絡，了解停課學生在家生活與學習狀況，適時提供必要協助。4.課表-授課教師提供線上補課課表，得邀請教務處或領域代表進入課堂協助。5.帳號-確認教師與學生取得教育體系服務帳號密碼，並對師生進行相關網站教育訓練，以利學生線上學習並掌握學生學習歷程。 6.載具需求：以學生自備為原則，經濟弱勢學生所需載具，由學校協助借用，並於復課後繳回，相關借用規定依借用管理規範辦理。 7.協助提供無網路之家庭申請網路資源訊息。8.折抵實體課程節數：適時留下線上紀錄或可茲證明之資訊，提供折抵附課後應補課節數。 | 補課時間由教務處規劃辦理，並經課發會通過後，將補課規劃表核章留校存查，並公告家長及學生知悉。 |  |
| 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 |
| 英語文 |
| 數學 | 數學 |
|  | 生活課程(國小課程) |
| 社會 | 社會 |
| 自然科學 | 自然科學 |
| 藝術 | 藝術 |
| 綜合活動 | 綜合活動 |
| 健康與體育 | 健康與體育 |
| 彈性學習課程(節數) | 依各校課程內容填列(表格不足自行增列) |

備註：本表經課發會通過後留校存查。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二**

**桃園市中壢區芭里國民小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補課暨評量實施計畫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領域 | 科目 | 補課總節數 | 補課課程範圍 | 補課方式 | 評量方式 | 其他配套措施(校內行政分工及聯繫窗口等) | 備註 |
| 到校補課(填列補課時段，如晨光時間、週六日、寒暑假或課餘時間等) | 線上補課(填列實施平臺、實施方式、折抵到校補課時數及對未能線上補課學生之相應學習措施等) |
| 領域學習課程(分科教學分科填列) | 語文 | 國語文 |  |  |  |  |  |  |  |
| 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 |  |  |  |  |  |
| 英語文 |  |  |  |  |  |
| 數學 | 數學 |  |  |  |  |  |
|  | 生活課程(國小課程) |  |  |  |  |  |
| 社會 | 社會 |  |  |  |  |  |
| 自然科學 | 自然科學 |  |  |  |  |  |
| 藝術 | 藝術 |  |  |  |  |  |
| 綜合活動 | 綜合活動 |  |  |  |  |  |
| 健康與體育 | 健康與體育 |  |  |  |  |  |
| 科技 | 科技(國中課程) |  |  |  |  |  |
| 彈性學習課程(節數) | 依各校課程內容填列(表格不足自行增列) |  |  |  |  |  |

備註：本表於班級或全校停課後一週內留校存查，如採線上補課方式者，則報教育局同意折抵到校補課時數。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